**关于做好2021届毕业论文工作的通知**

各专业：

为加强本科生毕业论文的管理，确保毕业论文质量，根据教务处《关于做好2021届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通知》，现将我院2021届本科毕业论文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院制定工作安排**

根据学校安排，毕业论文工作于第七学期启动。按照《常州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规范》，毕业论文周数应符合各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

**二、毕业论文系统维护**

 2021届学生信息已经整理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中，请各专业毕业论文负责人联系学院教务查看专业信息和设置管理权限。

**三、毕业论文选题管理**

 1.选题须符合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做到难易适中，工作量适当。要紧扣本学科专业的发展实际，符合经济和社会的发展需要，能够理论联系实际，具有一定的科技、应用参考价值。在选题过程中，要注意增加综合性、创新性以及校企合作题目的数量。

 2.选题要求每人一题。对于由多名学生共同完成的课题，须明确每名学生应独立完成的任务，保证每名学生的毕业论文工作量。

 3.选题结果须报经各专业组织认定。题目一经确定，不得任意变动。毕设系统中题目与最终纸质稿题目要保持一致。

**四、毕业论文过程管理**

 1.严格执行学生毕业论文的资格审查和毕业论文质量管理工作。

 2.加强毕业论文过程监督，做好前期开题阶段检查、中期进度检查及现场答辩等各个环节。

 3.根据教育部关于《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文件精神和规定要求，学校提供了论文检测系统，学院安排专人设置与维护检测系统，周知系统使用方法。检测报告将作为毕业论文合格的依据之一。

 4.重视优秀毕业论文和优秀毕业论文团队的培育工作**，**尽早确定培育项目和团队。

5.各专业学生需在第八学期第1-3周在校接受论文中期检查和当面指导，根据要求完成相关论文写作任务。

外国语学院

2020.11.10

附件1：《常州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规范》